

新北市永和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

藝術領域【音樂科】教學計畫

教學對象：三年級

教師：蔡瑞瑤

課程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引導兒童在感性上能欣賞感受音樂，在理性上能理解表現音樂。 2. 帶領兒童認識、欣賞並學習各種類型的音樂。 3. 培養兒童在日常生活中欣賞音樂、愛好音樂及主動參與學習音樂的態度。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分辨音色、感受樂曲律動，養成聆賞音樂的正確態度。 2. 養成認譜能力並能以正確方式演唱。 3. 能搭配節奏運用肢體進行創作。 4. 認識並練習吹奏高音直笛的基本技巧。
教學計畫	具 體 措 施
教材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聽辨音樂的音色、節奏和曲調並輔以肢體律動表現。 2. 建立音樂基礎概念，認識五線譜、高音譜號及拍號等各種音樂符號。 3. 聆賞及習唱包含中央C~高音C之間的樂曲。 4. 能以學會的音樂元素演唱(奏)、律動並與同學分享及合作唱(奏)。 5. 運用圖形記錄聲音。 6. 介紹各音樂家的簡略生平與重要曲目。 7. 熟悉高音直笛的構造與正確的保養、使用方式，並能分辨英式直笛與德式直笛的不同。 8. 認識直笛家族，聆賞直笛樂曲並以正確方式習奏高音直笛。
教學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次上課請務必帶齊： 藝術課本、英式高音直笛、譜夾(音樂課專用資料夾)、鉛筆盒和聯絡簿。 (直笛課程將於數週之後才會進行，高音直笛請等老師上課說明之後再帶來)。 2. 上課請準時出席、專心上課，不做其他課外事情。 3. 不亂畫課桌椅、不製造髒亂、不留下垃圾。 4. 要有責任感，請按時完成規定的各項作業。 5. 請利用課餘時間多多練習認譜、唱譜及習奏高音直笛。
評量方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平時表現(含上課表現、學習態度、學用品攜帶情形...等) 2. 成果驗收(直笛樂曲演奏、演唱...等) 3. 課本、作業或學習單 4. 期末筆試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為孩子準備一把適合的英式(或稱「<u>巴洛克式</u>」Baroque)高音直笛，並請在直笛背面貼上孩子的姓名，以防遺失。 (建議選購專業樂器廠商所製造的直笛，音色音準比較穩定，並請不要使用彩色、透明或有卡通圖案的直笛。適合的樂器吹奏起來音色較優美、比較不會發出雜音，可以提高練習的興趣與效率。) 2. 請督導並欣賞貴子弟的演唱或直笛習奏，並對他的辛勤練習多給予正向鼓勵，您的肯定是孩子學習進步的最大動力。